证券代码:002898　　证券简称:*ST赛隆　　公告编号:2026-042

# 赛隆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赛隆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4月19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管理二部下发的《关于对赛隆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公司部关注函〔2026〕第5号)(以下简称"关注函"),要求公司就《关注函》涉及的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并在2026年4月24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并对外披露,同时抄送派出机构。收到关注函后,公司高度重视,立即对关注函所涉及的相关问题进行核查并开展关注函的回复工作。由于关注函涉及的相关问题需进一步落实和完善,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将于2026年4月30日前就关注函涉及的问题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交深圳证券交易所和对外披露。

2026年4月25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了《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9)。此次公告是公司披露的第二次《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公告》。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证网(https://www.cs.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相关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赛隆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002898　　证券简称:*ST赛隆　　公告编号:2026-041

# 赛隆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1. 赛隆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暨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0),由于公司2024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1条的规定,公司股票于2025年4月28日开市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2. 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管理二部下发的《关于对赛隆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公司部关注函〔2026〕第7号),公司对此高度重视,将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我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等规定编制定期报告,按时对外披露年度报告。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公司股票(证券简称:*ST赛隆,证券代码:002898)于2026年4月27日、2026年4月28日、2026年4月29日连续3个交易日累计偏离-15.3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情况的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向控股股东核实,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 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2. 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3. 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进展情况;

4. 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5. 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 赛隆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暨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0),由于公司2024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1条的规定,公司股票于2025年4月28日开市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2. 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管理二部下发的《关于对赛隆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公司部关注函〔2026〕第7号),公司对此高度重视,将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我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等规定编制定期报告,按时对外披露年度报告。

3.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目前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证网(https://www.cs.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赛隆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88189　　证券简称:南新制药　　公告编号:2026-031

# 湖南南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2025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18日(星期一)14:00-15: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6年5月11日(星期一)至5月15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湖南南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邮箱nanxin@nucien.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公司已于2026年4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5年年度和2026年第一季度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5月18日(星期一)14:00-15:00举行2025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年度和2026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方式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18日(星期一)14:00-15: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络平台(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参加本次业绩说明会的人员包括:董事长张世喜先生,总经理陈健旭先生,董事、财务总监张平丽女士,董事会秘书李旋先生,独立董事丁方飞先生,独立董事罗智雄先生,独立董事聂如琼先生(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5月18日(星期一)14:00-15: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5月11日(星期一)至5月15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nanxin@nucien.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一)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二)联系电话:020-38952013

(三)联系邮箱:nanxin@nucien.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湖南南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88189　　证券简称:南新制药　　公告编号:2026-029

# 湖南南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转让部分应收账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湖南南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湖南省联合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联交所")公开挂牌转让部分应收账款(以下简称"标的资产")。经湖南联交所确认,公司控股股东湖南医药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医发投集团")成为本次挂牌的受让方,其拟以挂牌底价5,175.67万元受让标的资产(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的受让方医发投集团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实施亦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 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6年第一次专门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湖南南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尚须获得股东会的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放弃行使在股东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本次交易事项外,过去12个月内公司未与医发投集团或不同关联人之间发生相同交易类别的其他交易。

● 公司将根据本次交易相关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次交易尚需交易双方权力机关审批。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风险。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1、本次交易概况

为优化公司资产结构,进一步降低应收账款管理成本,提高资产运营质量,提升资产流动性及保障资金安全,公司于2026年2月1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公开挂牌转让部分应收账款的议案》,同意通过公开挂牌方式转让子公司部分应收账款。本次交易的相关情况详见公司于2026年2月12日披露的《关于拟公开挂牌转让部分应收账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0)、于2026年4月16日披露的《关于公开挂牌转让部分应收账款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14)。

经湖南联交所确认,公司控股股东医发投集团成为本次交易的受让方,其拟以挂牌底价5,175.67万元受让标的资产。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的受让方医发投集团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2、本次交易的交易要素

| | |
|---|---|
| 交易事项(可多选) | ☑出售 □放弃优先受让权 □放弃优先认购权<br>□其他,具体为: |
| 交易标的类型(可多选) | □股权资产 ☑非股权资产 |
| 交易标的名称 | 子公司部分应收账款 |
| 是否涉及跨境交易 | □是 ☑否 |
| 交易价格 | ☑已确定,具体金额(万元): 5,175.67万元<br>尚未确定 |
| 账面成本 | 截至评估基准日2025年9月30日,账面余额合计48,978.40万元,已计提坏账准备45,979.45万元,账面价值2,998.95万元。 |
| 交易价格与账面值相比的溢价情况 | 72.58% |
| 支付安排 | ☑全额一次付清,约定付款时点: 在《应收账款转让协议》生效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br>□ 分期付款,约定分期条款: |
| 是否设置业绩对赌条款 | □是 ☑否 |

(二)公司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相关议案的表决情况

公司分别于2026年4月20日和2026年4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6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和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部分应收账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本次交易事项,关联委员和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

(三)交易生效尚需履行的审批及其他程序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四)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本次交易事项外,过去12个月内公司未与医发投集团或不同关联人之间发生相同交易类别的其他交易。

二、交易对方(含关联人)情况介绍

(一)交易买方简要情况

| 序号 | 交易买方名称 | 交易标的及股权比例或份额 | 对应交易金额(万元) |
|---|---|---|---|
| 1 | 湖南医药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公司子公司的部分应收账款 | 5,175.67 |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1、交易对方(关联方)

| | |
|---|---|
| 关联法人/组织名称 | 湖南医药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_ 91430000MABYUH0Q04 _<br>□ 不适用 |
| 成立日期 | 2022/09/07 |
| 注册地址 | 长沙市天心区湘江中路二段178号汇景发展商务中心A塔47楼 |
| 主要办公地址 | 长沙市天心区湘江中路二段178号汇景发展商务中心A塔47楼 |
| 法定代表人 | 胡新保 |
| 注册资本 | 350,000万元 |
| 主营业务 | 许可项目:医用口罩生产;药品生产;药品委托生产;药品批发;药品零售;药品进出口;保健食品生产;食品销售;用于传染病防治的消毒产品生产;医护人员防护用品生产(Ⅱ类医疗器械);消毒剂生产(不含危险化学品);消毒器械销售;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生产;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第三类医疗器械租赁;化妆品生产;医疗服务;检验检测服务;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中草药种植;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医护人员防护用品生产(Ⅰ类医疗器械);医护人员防护用品批发;医护人员防护用品零售;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租赁;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租赁;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低温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橡胶制品制造;化妆品批发;化妆品零售;智能家庭消费设备制造;养老服务;护理机构服务(不含医疗服务);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国内贸易代理;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服务(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货物进出口;住房租赁;餐饮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 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 | 湖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
| 关联关系类型 |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br>□董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上述主体控制的企业<br>□其他 |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医发投集团持有公司股份78,4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28.57%,为公司控股股东。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医发投集团为公司的关联法人,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3、医发投集团注册资本为350,000万元,实缴资本238,829.23万元,具备履约能力。

4、关联人或相关主体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 披露主要财务数据的主体名称 | 湖南医药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
|---|---|---|
| 相关主体与关联人的关系 | ☑交易对方自身<br>□控股股东/间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br>□其他,具体为 | |
| 项目 | 2026年1-3月/<br>2026年3月31日 | 2025年度/<br>2025年12月31日 |
| 资产总额 | 618,793.98 | 623,717.13 |
| 净资产总额 | 297,003.35 | 290,899.88 |
| 负债总额 | 321,790.63 | 332,817.25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 154,488.53 | 156,650.02 |
| 营业收入 | 98,892.60 | 399,228.65 |
| 营业利润 | -1,890.03 | -28,236.74 |
| 净利润 | -2,036.33 | -31,637.79 |

(三)医发投集团与公司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均保持独立。

(四)医发投集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标的概况

1、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中出售资产类别,交易标的为子公司部分应收账款。截至评估基准日2025年9月30日,本次拟转让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合计48,978.40万元,已计提坏账准备45,979.45万元,账面价值2,998.95万元。

2、交易标的的权属情况

交易标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3、相关资产的运营情况

不适用。

(二)交易标的主要财务信息

1、标的资产

标的资产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报表的账面价值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标的资产名称 | 子公司部分应收账款 | |
|---|---|---|
| 标的资产类型 | 非股权资产 | |
| 标的资产具体类型 | □房产及土地 □机器设备 债权 □资产组<br>□其他,具体为: | |
| 项目 | 2024年12月31日 | 2025年9月30日 |
| 账面原值 | 48,978.40 | 48,978.40 |
| 已计提的折旧、摊销 | - | - |
| 减值准备 | 41,794.64 | 45,979.45 |
| 账面净值 | 7,183.75 | 2,998.95 |
| 以上数据是否经审计 | √是 □否 | □是 √否 |

注:以上数据"账面原值"与各加计数直接相加之和可能在尾数上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四舍五入造成的。

(三)涉及债权债务转移的其他情况

本次拟出售的应收账款均系公司因日常经营业务产生的应收账款。

四、交易标的的评估、定价情况

(一)定价情况及依据

1、本次交易的定价方法和结果

本次交易以公开挂牌方式确定,最终交易价格为5,175.67万元。

2、标的资产的具体评估、定价情况

(1)标的资产

| | |
|---|---|
| 标的资产名称 | 子公司部分应收账款 |
| 定价方法 | 协商定价<br>□ 以评估或估值结果为依据定价<br>公开挂牌方式确定<br>其他: |
| 交易价格 | 已确定,具体金额(万元): 5,175.67<br>尚未确定 |

(2)定价原则、方法和依据

本次交易以广东财兴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出具的财兴资评字(2025)第796号《湖南南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拟公开转让其下属子公司指定的应收账款市场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为主要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采取公开挂牌方式,挂牌底价以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价值为主要定价依据。最终成交价格按照《企业国有资产交易操作规则》及湖南联交所相关交易规则确定,最终交易价格为5,175.67万元。

(二)定价合理性分析

为保证本次交易的公平合理性,遵循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根据广东财兴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出具的财兴资评字(2025)第796号《湖南南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拟公开转让其下属子公司指定的应收账款市场价值资产评估报告》,本次标的资产的账面价值为2,998.95万元,评估价值为6,389.71万元,首次挂牌底价为6,389.71万元,经过三次挂牌调价,按照《企业国有资产交易操作规则》及湖南联交所相关交易规则,最终确定交易价格为5,175.67万元。

本次交易定价公平、合理,符合市场化规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关联交易合同或协议的主要内容及履约安排

(一)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与交易对方医发投集团签署附生效条件的《湖南南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应收账款转让协议》,该协议的主要条款内容如下:

1、协议主体

转让方(以下简称甲方):湖南南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受让方(以下简称乙方):湖南医药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转让标的

本协议项下转让标的为甲方下属子公司部分历史应收账款(以下统称"标的应收账款"),截至2025年9月30日,标的应收账款账面原值合计人民币48,978.40万元,已计提坏账准备45,979.45万元,账面价值合计人民币2,998.95万元。

3、转让价格及支付方式

(1)经湖南联交所公开挂牌竞价,本协议项下标的应收账款的转让价格为人民币51,756,700元(大写:伍仟壹佰柒拾伍万陆仟柒佰元整)(以下简称"转让价款")。

(2)本次标的应收账款转让价款支付方式如下:在协议生效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乙方足额支付至湖南联交所指定账户。

4、过渡期间应收款项的处理

甲乙双方确认,自评估基准日(2025年9月30日)起至本协议生效之日止为过渡期间。在过渡期间内,应收账款债务人如有向甲方或甲方下属子公司支付的任何回款(包括但不限于本金偿还、利息支付、违约金收取及其他与标的应收账款相关的款项),该等回款对应的权益归乙方所有。

5、债权转让通知及相关手续

(1)甲方应在本协议生效后20个工作日内,将债权转让事项通知对应债务人。

(2)本协议生效之日起,乙方取代甲方及甲方下属子公司成为标的应收账款的新债权人,依法享有标的应收账款项下的全部债权人权利。

6、违约责任

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约定的义务或其陈述与保证不真实、不完整的,构成违约。违约方应赔偿守约方因此遭受的全部直接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守约方为主张权利而支出的合理费用,如律师费、诉讼费等)。

7、协议的生效

本协议自甲乙双方各自履行完毕内部决策程序(甲方股东会审议通过、乙方董事会/股东会审议通过)且双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二)交易涉及关联人或其他方向上市公司支付款项的,上市公司董事会需要对付款方的支付能力及该等款项收回的或有风险作出判断和说明

公司董事会已对医发投集团的主体资质、经营状况、财务实力及履约能力进行全面核查,确认其具备稳定经营基础、财务状况良好,具备足额支付能力。同时结合本次交易背景、履约安排及相关保障措施,董事会对款项收回的或有风险开展审慎评估,认定相关回收风险整体可控,不存在重大无法收回的风险。

六、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本次交易有利于降低公司应收账款管理成本,优化公司资产结构,提高资产运营质量,提升资产流动性及资金安全保障。本次交易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对公司损益产生的影响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二)本次交易不涉及管理层变动、人员安置、土地租赁等情况。

(三)本次交易完成后不会产生新增关联交易、同业竞争问题。

(四)医发投集团不存在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七、该关联交易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6年4月20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部分应收账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认为:本次转让部分应收账款暨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战略与经营需要,交易定价公允、程序合规、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议案并同意将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委员张世喜先生回避表决。

(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6年4月20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部分应收账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本次转让部分应收账款暨关联交易事项系公司为优化财务结构、加速资金回笼、降低应收账款回收风险而开展;交易定价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定价依据充分且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关联委员已按要求回避表决。综上,审计委员会一致同意本议案并同意将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委员冷颖女士回避表决。

(三)独立董事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6年4月20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6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部分应收账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全体独立董事认为:本次转让部分应收账款暨关联交易事项,旨在优化公司资产结构,进一步降低应收账款管理成本,提高资产运营质量,提升资产流动性及保障资金安全。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价格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一致同意本议案并同意将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四)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部分应收账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张世喜先生、冷颖女士回避表决。

(五)其他说明

本次交易尚须获得股东会的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放弃行使在股东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八、需要特别说明的历史关联交易(日常关联交易除外)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本次交易事项外,过去12个月内公司未与医发投集团或不同关联人之间发生相同交易类别的其他交易。

特此公告。

湖南南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30日

公司代码:688189　　公司简称:南新制药

# 湖南南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 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重大风险提示

敬请参阅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相关内容,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4、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5、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6、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7、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此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

□适用 √不适用

8、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1.1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 公司股票简况 | | | | |
|---|---|---|---|---|
| 股票种类 |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 股票简称 | 股票代码 | 变更前股票简称 |
| A股 |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 南新制药 | 688189 | 不适用 |

1.2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1.3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李旋 | 李国维 |
| 联系地址 |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开源大道196号自编1-2栋 |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开源大道196号自编1-2栋 |
| 电话 | 020-38952013 | 020-38952013 |
| 传真 | 020-80672369 | 020-80672369 |
| 电子信箱 | nanxin@nucien.com | nanxin@nucien.com |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2.1 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公司是一家专注于抗感染、呼吸系统和心脑血管等疾病领域药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的制药企业。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逐渐建立起创新药和仿制药相结合的研发体系,原料药和制剂一体的产业链布局,以及覆盖全国30多个省的营销网络。公司已经形成了以有重大临床需求的创新药为主、以有市场增长潜力的仿制药为辅的有序产品梯队,拥有39个化学药品种的60个制剂生产批件和7个原料药生产批件。

在抗感染与呼吸系统相关领域,一方面公司致力于打造全品种、全剂型的抗流感领军企业,已上市产品帕拉米韦氯化钠注射液是国内首个上市的抗流感1.1类创新药,曾获国家"重大新药创制"科技专项等多项奖励,可用于全年龄段患者的流感防治,是各版《流行性感冒诊疗方案》推荐的抗流感病毒注射液;在研改良型新药帕拉米韦吸入溶液正在开展III期临床试验,该产品可直接作用于呼吸道局部,与注射剂相比具有更好的依从性,扩大临床应用场景;已上市经典抗流感口服药磷酸奥司他韦干混悬剂,进一步丰富了公司抗流感药物产品线与剂型。另一方面,公司也在不断丰富产品管线,已上市独家解热镇痛药复方布洛芬片、经典儿童解热镇痛药布洛芬混悬滴剂和布洛芬混悬液,以及头孢克洛胶囊、头孢克洛干混悬剂、头孢泊肟酯干混悬剂等多个抗生素经典产品。同时,盐酸左沙丁胺醇原料药已取得批准通知书,盐酸左沙丁胺醇雾化吸入溶液提交了上市申请,对乙酰氨基酚甘露醇注射液准备提交仿制药上市申请。目前公司在抗感染与呼吸系统相关领域已逐步覆盖注射、口服、吸入等多种给药途径的剂型,涉及抗流感病毒感染、抗细菌感染、呼吸系统、解热镇痛等多个治疗领域,形成丰富、完整、高效的产品系列。

在心脑血管疾病、糖尿病肾病、抗过敏及抗痴呆疾病领域,公司正在加快完善相关产品线的布局。已上市产品包括独家降压药贝那普利氢氯噻嗪片、经典高血脂用药阿托伐他汀钙片及辛伐他汀分散片、抗过敏经典用药盐酸非索非那定口服混悬液、治疗中重度至重度阿尔茨海默型痴呆用药盐酸美金刚缓释胶囊等产品。在研产品中,拟用于糖尿病肾病治疗的1类创新药盐酸美氟尼酮片项目II期临床试验已完成全部受试者入组,进入数据收集分析及疗效评估核心阶段,该产品通过减少炎症、氧化应激以及降低纤维化细胞因子表达来延缓肾脏纤维化,改善肾功能,在糖尿病肾病治疗领域将是一个重大突破;急性缺血性脑卒中用药丁苯酞口服冻干粉正在开展I期临床研究。上述产品将逐步丰富公司在心脑血管疾病、糖尿病肾病、抗过敏及抗痴呆疾病领域的产品布局。

2.2 主要经营模式

1、研发模式

公司研发模式以自主研发为主、合作开发为辅,设立了以药物研究院为核心的研发平台,聚集了一批拥有十年以上国内外知名机构研发经验的核心技术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参与过多个已上市项目的研发工作,可以快速开展药物筛选和发现、合成工艺技术研究、处方工艺研究、质量研究、上市产品再评价研究等药品研发环节的核心工作。此外,营销中心、生产部门、战略发展部、财务部等部门也会积极参与拟立项产品的临床需求评估、注册风险评估、市场前景评估及量产技术风险评估,协助公司选择临床急需、市场潜力大、量产技术风险可控的项目。

在十多年的创新药开发过程中,公司与业内领先的第三方研发服务机构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能快速推进非临床药效学、药代和毒理研究、临床研究等研究工作。同时公司也非常重视与国内外知名院校的产学研合作,与军科院毒物药物研究所、复旦大学、中南大学等建立了合作关系,积极推进科技成果的产业化,不断强化公司在制药领域的核心竞争力。

2、采购模式

公司设立供应部作为采购管理核心部门,全面统筹各类物资的采购工作,采购品类覆盖生产经营全链条,包含生产用原辅料、包装材料、生产设备及配套配件、分析检测仪器、实验室耗材与试剂,以及日常办公所需各类用品等,实现采购管理的集中化、专业化。

在生产用核心物资采购上,公司严格遵循"以产定购"核心原则,根据生产计划精准制定采购需求,避免物资积压或供应短缺,保障生产节奏稳定。同时,为契合药品生产GMP管理要求,公司构建了完善的采购管理制度体系,出台《物料采购管理规程》《供应商管理规程》《供应商开发管理规程》《供应商现场审计管理规程》等多项专项制度,对供应商筛选、资质评审、合作全流程管理及采购执行各环节均作出明确、具体的操作规范,让采购工作有章可循、有规可依。

对于生产用关键原辅料和包装材料,公司建立了多部门联合审核、质量部把关的供应商准入机制,由质量部、生产部门、供应部协同开展供应商的资质审核、能力评估及现场审计工作,仅经质量部正式批准的厂家,方可成为合格供应商。为保障物料供应的稳定性与质量可控性,公司对每种物料均选取2-3家合格供应商,形成良性的供应竞争与备份机制,确保供应商能够按照既定质量标准及时、足额供货,从采购源头规避供应风险。

3、生产模式

公司搭建了"经营管理部统筹计划、生产车间落地执行"的生产管理架构,经营管理部负责结合市场需求、销售情况及公司实际产能,科学制定生产计划,生产车间承担生产计划的具体组织与实施工作,实现生产计划与执行的高效衔接。

公司已布局4个制剂车间和1个原料药车间,各生产车间均顺利通过GMP认证或符合性检查,生产硬件设施与管理体系均符合国家药品生产最新标准。生产管理方面,公司以新版GMP及现行药品生产相关法规为核心依据,构建了完善的质量管控体系,制定了详细的标准管理文件、标准化操作规程及各项内部规章制度,实现从原料投入、生产加工、中间品检验到成品出厂的全生产环节标准化、程序化、制度化管理,确保生产各环节操作规范、可控,保障生产工作有序、顺利开展。生产组织方面,公司整体采用"以销定产"模式,以市场销售订单为核心导向组织生产,精准匹配市场需求,有效控制库存水平,提升生产资源利用效率,实现生产与市场的精准对接。

4、销售模式

公司坚持走专业化推广道路,一方面加强与各类学术机构的合作,采取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形式,为临床工作者提供前沿诊疗技术信息。同时通过充分交流,收集药品在临床使用过程中的反馈信息,推动相关循证医学研究,进而为临床提供更好的解决方案。另一方面,公司也与各地推广公司展开合作,组织不同层次、规模的学术活动,使临床工作者更深入地了解产品,更好地服务患者。在学术推广模式下,公司在销售板块设立销售管理部、运营部等支持部门,共同为销售一线提供服务。同时,公司已建立专门的电商营销团队,深挖电商渠道,增加市场投放力度,提升品牌知名度和影响力,进一步放大和延伸产品价值。

2.3 所处行业情况

(1). 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1)行业发展阶段

医药制造业关系国计民生和国家安全,是"面向人民生命健康"的战略性产业,更是培育新质生产力的关键领域。当前,我国医药制造业已逐步完成从仿制药主导的规模扩张向创新驱动的质量提升转型,正处于政策密集赋能、数智深度渗透、全球竞争力快速提升的关键发展阶段,呈现多维度融合发展的鲜明特征。

从产业转型来看,国内医药制造业已迈入创新驱动的高质量发展新阶段,创新链条不断完善、成果加速涌现。市场规模方面,随着人口老龄化进程的加速、慢性病患病率上升、居民健康消费升级的不断发展,医药市场需求持续增长。

总体而言,当前医药制造业正处于"创新驱动筑牢核心竞争力、数智赋能重塑产业生态、政策保障打通发展堵点、全球布局拓展增长空间"的多维度融合发展阶段。未来,随着数智药械工厂建设、国家医药创新平台落地等关键任务推进,以及个性化医疗、智慧监管等新场景拓展,医药制造业将在保障国民健康、培育新质生产力、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中发挥更为核心的战略作用。

(2)行业基本特点和主要技术门槛

制药行业具有如下基本特点:①高投入、高风险、高收益:新药研发需要大量资金投入,且研发周期长、成功率低,但一旦成功,往往能带来高额回报。②强监管性:药品生产过程受到严格监管,从原料到最终产品都经过层层检验,上市需经过严格的审批流程。③技术密集型:涉及化学、生物、药理学等多学科交叉,需要大量专业人才,包括研发、生产、质量控制等人员。④创新驱动:以创新为核心驱动力,不断推出新药和新疗法,产品生命周期短,需要企业持续研发新产品以保持竞争力。⑤产业链长:从药物研发到生产、销售、流通,每个环节都需要多部门协作,流程复杂。

制药行业的技术门槛贯穿全产业链条。研发环节,化学制药需掌握基于结构的药物发现等复杂技术,生物制药则受限于上游关键试剂、耗材及生产设备,如高端培养基和层析填料的技术突破难度大。生产环节,需要精准控制反应条件以保证质量均一性,且需符合GMP/cGMP等严苛标准,工艺复杂且规模化生产难度高。质量控制则依赖先进检测技术对原材料、中间体和成品进行严格检验。同时,各企业需构建完善的专利保护体系,各环节均需深厚的技术积累与持续创新才能实现有效突破。

(2). 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经营情况层面,公司聚焦核心业务布局,围绕抗感染、呼吸系统和心脑血管等重点领域构建产品体系,形成多品种、全剂型的产品矩阵,营销网络覆盖全国多个省市,市场布局贴合细分领域临床需求。与行业头部企业相比,公司业务聚焦度更高,在核心治疗领域的产品布局具备针对性优势;与行业整体水平相比,公司业务推进稳健,未出现重大业务波动,核心产品市场认可度保持稳定。

市场地位方面,公司是流感防治领域具备多品种全剂型覆盖能力的创新药相关企业之一,在细分领域形成了差异化竞争优势,拥有完善的市场推广体系,产品终端覆盖广泛。行业头部企业凭借全产业链布局及综合资源优势,在行业整体影响力及跨领域市场覆盖度上更为突出;公司则依托细分领域的深耕,在流感防治药品细分赛道的市场影响力持续稳固,行业地位未出现明显波动,且通过优化电商平台等渠道布局,进一步强化了细分领域的渗透力。

技术实力层面,公司建立了全流程新药研发体系,掌握先导化合物发现与优化等核心技术,构建了完善的研发创新平台,研发投入强度处于行业较高水平。目前数款在研项目推进至关键阶段,研发管线布局聚焦临床需求。与行业头部企业相比,公司研发投入绝对值及专利数量、在研管线丰富度存在一定差距,但在细分领域的技术积累与研发效率具备自身特色,且随着研发成果的持续转化,细分领域技术优势有望进一步巩固。

核心竞争力层面,公司构建了完善的产品质量控制体系,生产车间各类外部检查通过率保持高位,产品抽验无不合格反馈,产品质量稳定性为核心竞争力提供坚实保障。同时,公司依托细分领域的技术积淀与市场深耕,形成了"技术+质量+渠道"的综合竞争优势;与可比公司相比,公司在细分领域的精准匹配能力及质量管控口碑方面具备特色,整体核心竞争力保持稳定。

整体来看,报告期内公司行业地位未发生重大变化,始终聚焦细分领域发挥特色优势,虽与头部企业在综合资源布局上存在差距,但凭借细分领域的深耕与技术、质量的核心保障,行业地位持续稳固。后续随着在研项目逐步转化、产品结构持续优化,公司在细分领域的行业竞争力有望进一步提升。

(3). 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1)2025年"四新"的发展情况

新技术方面,医药行业持续强化研发创新,数智化技术与医药产业链深度融合,人工智能、大数据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广泛应用于药物研发、生产流程优化等环节,助力提升研发效率、降低能耗,同时行业内持续突破数智化关键技术,推进智能制药设备、检测仪器研发推广,完善医药研发技术体系,推动专利成果转化与行业标准完善,构建多元化创新技术平台。

新产业方面,聚焦核心领域,契合健康中国战略,推动创新药、改良型新药研发,深化医药健康产业升级,形成以创新为核心的产业发展格局,同时响应数智化转型政策,推动医药工业向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发展。

新业态方面,产学研协同发展模式成为行业主流,科研机构、医疗机构与行业主体深度合作,聚焦临床急需药品研发,契合药品审评审批改革导向,加速研发成果向临床应用转化;同时,行业合规化监管趋势持续强化,全行业完善质量管控体系,筑牢产业发展根基,依托数智化技术构建药品全生命周期质量追溯体系,提升行业规范化水平。

新模式方面,行业加快生产组织模式优化,通过工艺改进与智能化升级实现提质增效,推动数智药械工厂建设,同时变革营销与流通模式,构建精准化、全渠道营销体系,完善线上线下融合的推广模式,借助智能物流与区块链追溯系统提升供应链韧性,延伸基层药品服务触角。

(2)未来发展趋势

医药行业"四新"领域将持续深化升级:新技术将向智能化、精准化迭代,人工智能、大数据在研发、生产、监管中的应用将更加深入,行业将持续突破数智化关键技术,推进医药大模型创新平台建设,提升创新效率与技术水平。新产业将持续聚焦临床急需领域,强化创新药、特色制剂布局,推动医药工业数智化转型全覆盖,培育新质生产力。新业态将进一步深化产学研协同与产业融合,依托政策支持,完善数智化服务体系,推动研发、生产、临床应用、流通全环节高效联动。新模式将向数字化、集约化、绿色化转型,持续优化智能化生产与全渠道营销模式,健全行业数智化转型生态,推动医药行业实现高质量发展。

2、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 2025年 | 2024年 | |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23年 | |
|---|---|---|---|---|---|---|
| | | 调整后 | 调整前 | | 调整后 | 调整前 |
| 总资产 | 809,472,122.47 | 1,222,438,490.23 | 1,222,438,490.23 | -33.78 | 1,707,430,991.65 | 1,719,383,211.13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783,550,246.48 | 936,592,121.87 | 936,592,121.87 | -16.34 | 1,293,097,452.56 | 1,303,495,883.51 |
| 营业收入 | 141,927,557.53 | 251,721,524.51 | 263,284,800.95 | -43.62 | 655,379,433.18 | 720,062,232.43 |
|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 141,919,108.98 | 251,697,509.81 | 263,260,786.25 | -43.62 | 655,366,722.72 | 720,049,521.97 |
| 利润总额 | -132,745,593.86 | -376,684,839.32 | -388,637,058.80 | 不适用 | -21,091,554.63 | -9,139,335.15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136,900,385.31 | -346,505,212.46 | -356,903,643.41 | 不适用 | -21,267,086.77 | -10,868,655.82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138,339,053.65 | -348,132,541.29 | -358,530,972.24 | 不适用 | -13,941,154.78 | -3,542,723.83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14,572,112.33 | 1,393,490.11 | 1,393,490.11 | 8,121.95 | 215,230,527.29 | 215,230,527.29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6.94 | -31.08 | -31.87 | 增加14.14个百分点 | -1.63 | -0.83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4989 | -1.2628 | -1.3007 | 不适用 | -0.0775 | -0.0396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4989 | -1.2628 | -1.3007 | 不适用 | -0.0775 | -0.0396 |
|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 53.54 | 45.82 | 43.81 | 增加7.72个百分点 | 14.22 | 12.94 |

3.1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 第一季度(1-3月份) | 第二季度(4-6月份) | 第三季度(7-9月份) | 第四季度(10-12月份) |
|---|---|---|---|---|
| 营业收入 | 40,624,818.43 | 21,221,529.24 | 21,308,086.94 | 58,773,122.92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8,028,308.26 | -31,974,008.48 | -28,631,491.51 | -68,266,577.06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 -8,288,432.62 | -33,443,001.17 | -24,760,104.15 | -71,847,515.71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99,338,104.85 | -17,062,473.02 | -7,052,568.32 | 39,349,048.82 |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 | |
|---|---|
|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 13,017 |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 12,673 |
|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0 |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0 |
|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 0 |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 0 |

|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 | | | | | | |
|---|---|---|---|---|---|---|---|
| 股东名称(全称) | 报告期内增减 | 期末持股数量 |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 | 股东性质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 湖南医药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0 | 78,400,000 | 28.57 | 0 | 无 | 0 | 国有法人 |
| 广州乾元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0 | 43,120,000 | 15.71 | 0 | 无 | 0 | 其他 |
| 沈峰 | 3,359,124 | 3,359,124 | 1.22 | 0 | 无 | 0 | 境内自然人 |
| 陈保华 | 0 | 2,551,112 | 0.93 | 0 | 无 | 0 | 境内自然人 |
| 刘勇 | 1,807,000 | 1,807,000 | 0.66 | 0 | 无 | 0 | 境内自然人 |
| 周本金 | 1,765,161 | 1,765,161 | 0.64 | 0 | 无 | 0 | 境内自然人 |
| 朱军 | -74,500 | 1,760,000 | 0.64 | 0 | 无 | 0 | 境内自然人 |
| J. P. Morgan Securities PLC-自有资金 | 1,094,320 | 1,105,247 | 0.40 | 0 | 无 | 0 | 境外法人 |
| MORGAN STANLEY & CO.INTERNATIONAL PLC. | 878,545 | 919,963 | 0.34 | 0 | 无 | 0 | 境外法人 |
| 张玉 | -5,000 | 834,991 | 0.30 | 0 | 无 | 0 | 境内自然人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相互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 | | | | | |
|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 不适用 | | | | | | |

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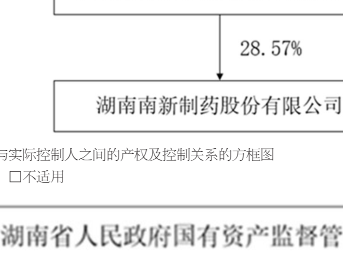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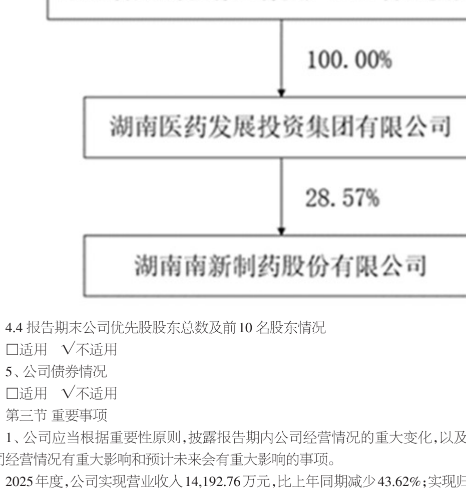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2025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4,192.76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43.6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3,690.04万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833.91万元。报告期内,受国内医药行业集中采购等政策深入推进、同类竞品不断上市等因素影响,市场竞争加剧,加之2025年前三季度国内流感较少,导致公司营业收入和毛利率均有所下降。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对各类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及信用减值损失等。报告期内,为持续保持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公司仍保持较高强度的研发投入。基于以上因素,公司经营业绩发生亏损,但亏损幅度较上年大幅减少。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推进各项降本增效措施,严格控制费用成本支出,全年实现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等均较上年同期明显下降。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189　　证券简称:南新制药　　公告编号:2026-024

# 湖南南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向银行申请2026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湖南南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2026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就公司2026年度综合授信额度事宜公告如下:

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及子公司广州南新制药有限公司预计在2026年度向银行申请新增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000.00万元。综合授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贷款、承兑汇票、贴现、信用证、押汇、保函、代付、保理等。以上综合授信额度的授信期限自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批准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具体以公司及子公司与各家银行签署的授信合同约定为准。

本次申请新增综合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及子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具体融资金额以银行与公司及子公司在授信额度内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总经理及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上述新增综合授信额度内办理本次银行综合授信业务相关的全部手续,包括但不限于与银行进行具体洽谈、签署相关协议以及贷款手续等。

特此公告。

湖南南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30日